

## 《全宋文·杨杰集》校议

曹小云 张 铉

**摘要:** 杨杰, 宋代著名学者, 有诗文集《无为集》传世。《全宋文》收录是集, 但其校勘不无可商之处, 今提出 40 条。

**关键词:** 《全宋文》; 杨杰集; 校议

**中图分类号:** K20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1017(2009)04-0047-04

杨杰, 字次公, 无为人(今安徽无为县), 号无为子, 有《无为集》15 卷行世。宋代皖籍著名学者、诗人, 李之鼎称其“生当元祐之际, 曾接欧苏芳型, 故诗文典瞻, 卓尔不群, 置之承明著作之庐, 可备制礼作乐之选, 岂操觚率尔之文士所能望其项背哉!”(宣秋馆刊《宋人集·无为集》卷末)其生平大略载《宋史》卷 443 本传。《全宋文》汇集其文编为 10 卷, 收入第 75 册(卷 1638 至卷 1647)中。就目前所知, 《无为集》有三种版本存世。第一种是宋高宗绍兴十三年(1143)知无为军赵士□编刻本(以下简称“宋本”), 今藏北京图书馆, 以“中华再造善本”之影印本行世。第二种是四库全书本(以下简称“库本”, 本文所据为台湾版文渊阁影印本)。第三种是 1914 年南城李氏(李之鼎)宣秋馆刊《宋人集·无为集》本(收《宋人集》乙集中, 以下简称“李本”), 据李之鼎等在集末所记, 宣秋馆《无为集》是基于“传抄南宋刊本”、“洪幼琴观察藏旧钞本”和文津阁四库全书本整理而成的。上列三种版本, 宋本最早, 弥足珍贵; 库本虽于宋本有所校改, 但总体上接近宋本; 李本最为晚出, 于宋本和库本之误多所校改, 后出弥精。

《全宋文·杨杰集》(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出版集团、上海辞书出版社、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6 年 8 月), 以宣秋馆《宋人集》为底本整理而成。我们在阅读是集时, 发现其文字可议之处甚多。限于篇幅, 现按宋本《无为集》编次胪列 40 事于下, 敬请同好教正。文中括号里的数字表示《全宋文》(第 75 册)的页码。

**收稿日期:** 2008-12-30

**作者简介:** 曹小云(1964-), 安徽滁州人, 合肥师范学院中文系、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 主要从事中古近代汉语研究。

张铉(1978-), 山东济南人, 文学博士, 滁州学院中文系讲师, 从事汉语史、古典文献学研究。

1、《归来堂赋》: “夫靖节远害于污俗, 真靖引分于治朝, 虽其趣不同, 而所归则一。”(133)

按: 李本同。宋本、库本作“虽其去不同”。“去”与“趣”, 一表离开, 一表旨趣, 二者不类。从文义看, 这两句说的是靖节、真靖去官之事, 与志趣、旨趣等无涉, 故不当依李本作“趣”。

2、同篇: “动不离乎辘轳, 超然处乎荣观。”(133)

按: “然”, 宋本、库本作“燕”。李本作“然”, 其卷末“无为集校记”说: “超然, ‘然’原作‘燕’。”《老子》第二十六章: “虽有荣观, 燕处超然。”“超燕”二字盖于此出典, 故作“燕”有据, 不当按习见语汇校改为“超然”。

3、同篇: “舍我田而营它, 使劳力于耘耔。”(P133)

按: 李本同。然“使劳力于耘耔”, 于文义不协。“使”字宋本作“徒”, 作“徒”是。“徒”与“使”, 形近而误。

4、《周兼养老礼赋》: “古之养老, 礼莫如周。兼三代之尝法, 新一王之令猷。尚文德以唱风, 典章尤盛; 奉年者而兴教, 饮食忝修。”(P135)

按: 李本同。宋本、库本作“餐(参)”。 “饮食忝修”不辞。当依宋本作“饮食参修”。

5、《不易之地家百亩赋》: “况夫任土之法得其政, 生齿已上书于版。”(137)

按: 李本同。孙奭《孟子正义·公孙丑章句上》: “注云‘《周礼·载师》云宅无征’者, 载师者, 掌任土之法, 以物地事授地职而待其政令者也。”故“得其政”, 当为“待其政”。宋本、库本正作“待其政”。

6、《琴材赋》: “非钟山之玉兮, 其微曷称?”

非园客之丝兮，其絃安可？”（138）

按：“徽”，李本同。宋本作“徽”。作“徽”是。徽，指七弦琴琴面13个指示音节的标识。《文选·嵇康〈琴赋〉》：“絃以园客之丝，徽以钟山之玉。”李周翰注：“取此丝为弦，以玉为徽。”唐李肇《唐国史补》卷下：“蜀中雷氏斲琴，常自品第，第一者以玉徽，次者以瑟瑟徽，又次者以金徽，又次者螺蚌之徽。”

7、《荀扬大醇而小疵赋》：“噫！荀也倡道于前，扬也和之于后。助是诗书体乐之化，谨父子君臣之守。”（P139）

按：宋本、库本、李本均作“诗书礼乐之化”。《全宋文》本盖因“體”与“禮”形近而误。

8、《能赋可以为大夫赋》：“必也鸿雁应械，可任归生之职；羔裘善诵，是为子产之徒。”（142）

按：“鸿雁应械”，不辞。宋本、库本、李本均作“应機”。《全宋文》本盖因“機”与“械”形近而误。邢昺《尔雅注疏·释诂下》：“‘鸿雁知运代’者，鸿雁之属，九月而南，正月而北，是知其时运而更代南北也。”应机，顺应时机。《三国志·蜀志·郤正传》：“辩者驰说，智者应机。”《周书·文帝纪上》：“今便分命将帅，应机进讨。”

9、《继别为宗赋》：“彼于国而食采，肇起封疆；此以族而得氏，嗣承纲纪。”（144）

按：宋本、库本、均作“此以族而得民”。李本“校记”亦已校“氏”作“民”。《全宋文》未顾及，误。《周礼·天官冢宰》：“以九两系邦国之名：一曰牧，以地得民；二曰长，以贵得民；三曰师，以贤得民；四曰儒，以道得民；五曰宗，以族得民；六曰主，以利得民；七曰吏，以治得民；八曰友，以任得民；九曰薮，以富得民。”贾公彦疏：“‘五曰宗，以族得民’者，谓大宗子与族食族燕，序以昭穆，故云‘以族得民’，民即族人也。”

10、《藉田居少阳之地赋》：“上既遂于晏逸，下亦忘于耘耔。”（145）

按：上句谓在上者贪于逸乐，在下者不事劳作。“遂”字于此无解。宋本、库本、李本均作“逐”。《全宋文》本盖因“逐”与“遂”形近而误。“逐于晏逸”，谓追逐逸乐。

11、《礼部谢春衣表》：“恭惟皇帝陛下顺时布教，爱物推诚，宠贲所以劝功，寒燠与之同体。”（150）

按：李本同。宋本、库本作“顺时布政”。《尚书·盘庚中》：“保后胥戚，鲜以不孚于天时。”孔颖达《正义》：“行天时也，顺时布政，若《月令》之为也。”《全唐文》卷620刘禹锡《为淮南杜相公谢赐历日面脂口脂表》：“伏惟皇帝陛下，

立极御天，顺时布政。”故作“政”字为长。

12、《奏请四皇后庙升状》：“并遇初潜，嫔于帝室，正位乎内，至化所基，生享礼封，后行追册。”（153）

按：李本作“至化”。宋本、库本作“王化”。王化，天子的教化。《诗大序》：“《周南》、《召南》，正始之道，王化之基。”欧阳修《新唐书》卷111《韦挺传》：“夫妇之道，王化所基，故有三日不息烛、不举乐之感。”故作“王化”是。

13、《禘袷合正位序议》：“谨按《礼记》、《周礼》经传及《尔雅》、《通典》、《袷志》、《三礼义宗》所载，禘袷昭穆，盖有室中、堂上之别。”（155）

按：李本作“《袷志》”，宋本、库本作“《禘袷志》”。禘袷，古代帝王祭祀始祖的一种隆重礼仪。《禘袷志》，见于郑玄《礼记》注引，后代典制著作如《通典》等多所引用。而《袷志》，未见著录。故当从宋本补“禘”字，作“《禘袷志》”。

14、同篇：“及其迎之出户，射牲、蟠燎、朝事、朝践，则后稷、文王、武王皆南方，先公、先王，其为昭者皆西向，其为穆者皆东向。”（155）

按：李本作“蟠燎”，宋本、库本作“燔燎”。“蟠燎”不辞。“蟠”字当为“燔”字之误。燔燎，烧柴祭天。《礼记·郊特牲》：“取豚膋燔燎升首，报阳也。”亦作“燔祭”，《汉书·郊祀志下》：“天用牲左，及黍稷燔祭南郊；墜用牲右，及黍稷瘞於北郊。”

15、《明堂配上帝议》：“明上帝与五帝异矣。则《孝经》所谓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者，非所兼五帝也。”（156）

按：李本作“非所兼”，宋本、库本作“非可兼”。《宋史·礼志·吉礼四》：“则宗祀文王以配上帝者，非可兼五帝也。”据此，似不必依李本校改宋本。

16、《奏请罢文德殿常朝官状》：“以臣愚见，其文德殿常朝官在京未有职事，于礼可见常参，伏乞朝廷特与放罢，或祇令赴朔望起居。”（157）

按：李本作“于礼可见常参”，费解。宋本、库本作“于礼可免常参”，洽合文意。“见”字或为“免”字形近而误。

17、《上辛祈谷议》：“谨按《月令》：‘孟春之月，是月也，天子乃以元日祈谷于上帝。’注谓‘以上辛卯祭天也。’《公羊》曰：‘郊用正月上辛。’注：‘三五之郊，一用夏正，言正月者，春秋之制也。’”（158）

按：本段可议之处有二。一、“以上辛卯祭天也”，李本同。上辛，指农历每月上旬的辛日。“卯

祭”，费解，未见是说。宋本、库本作“以上辛郊祭天也”。《礼记·郊特牲》：“郊之祭也，迎长日之至也。”当以宋本为是，作“郊祭天”。二、“三五之郊”，李本同。宋本、库本作“三王之郊”。《春秋公羊传注疏·成公》卷18：“三王之郊，一用夏正。言正月者，《春秋》之制也。”《仪礼注疏》：“案《易纬》三王之郊，一用夏正，春分以后，始日长，於建寅之月郊天。”据此，当以“三王之郊”为是。

18、《奏请太庙殿上钟磬》：“谨按《礼》曰：‘钟声铿铿以立号。’《诗》曰：‘至和且平，依我磬声。’则钟声安可阙哉！”（159）

按：李本同。宋本、库本“《诗》曰：‘至和且平，依我磬声。’”后有“是知乐之号令自钟声而立，乐之和平依乎磬声。”当据补。

19、《上言大乐七事》：“以图考声，则雅郑昭然别矣。”（164）

按：李本同。宋本、库本下有“右元丰二年八月一日上言。二日宣取大乐十二均图并序上进。至三年八月十五日中书门下进呈奉圣旨送议乐刘几等，据几等奏若依杨杰所请，其大乐律吕委得和谐，优候勅旨。九月十五日奉圣旨依奏。”当据补。

20、《申明诬告官员罪犯疏》：“若稍嫌疑，须当权移差遣，或申奏朝廷，令先罢职事，伺候辨对，动经岁月，方得了当。”（168）

按：李本作“若稍嫌疑”，语意不明。宋本、库本作“若稍涉嫌疑”，语意清楚明白。当据宋本补“涉”字。

21、《交代启》：“披瞻在迹，跋望在深。”（173）

按：李本作“跋望”，宋本、库本作“跋望”。跋望，举踵翘望。杨杰《贺杭州苏内翰启》：“跋望旌旄，卑情无任欣忭之至。”（176）又《贺东宫待制启》：“末由趋庆，伏重跋瞻。”（176）故作“跋望”，是。“跋”与“跋”，或为形近而误。

22、《五代纪元序》：“及少主嗣位，欲正名分，召徕寇戎，腥腥中夏，人主后妃，蒙尘异域，皆高祖之罪也。”（191）

按：李本作“腥腥中夏”，宋本作“腥膻中夏”，库本作“割裂中夏”。“腥腥中夏”，不辞。“割裂中夏”，校改无据，不妥。唯“腥膻中夏”，于义为长。腥膻，本指难闻的腥味。如沈约《需雅》之三：“终朝采之不盈掬，用拂腥膻和九穀。”后用指入侵的外敌。《太平广记》卷199引唐郑处海《刘瑒碑》：“天宝末，犬戎乘我多难，无力御奸，遂纵腥膻，不远京邑。”《宋史》卷295《孙何传》：“而列城相望，坚壁自全，手握强兵，坐违成筭，

遂使腥膻得计，蛇豕肆行，焚劫我郡县，系累我黎庶。”又可引申为外敌入侵。“腥膻中夏”，即谓外敌入侵华夏。

23、《补编年图叙》：“《书》试舜之年曰：‘朕在位七十载’，曰‘汝涉帝位’，故舜摄于辛亥也。”（192）

按：李本同。宋本、库本“朕在位七十载”下有“故试舜于戊申也。试舜三载”。当据补。

24、《清献赵公寿莹颂序》：“至于不损获于贫贱，不充馐于富贵，见利不亏其义，见死不更其守，其余事也。”（194）

按：李本作“损获”，宋本、库本作“陨获”。陨获，丧失志气。《礼记·儒行》：“儒有不陨获于贫贱，不充馐于富贵，不辱君王，不累长上，不闵有司，故曰儒。”郑玄注：“陨获，困迫失志之貌也。”任昉《求为刘岷立馆启》：“贫不陨获其心，穷不二三其操。”当作“陨获”。“损”字或为“陨”字之误。

25、《题范文正书伯夷赞》：“有若伊尹格于皇天，有若伊尹陟格于上帝，盖千载一时也。”（198）

按：“伊尹陟”，李本、宋本、库本无“尹”字，《全宋文》本误植“尹”字。《史记·殷本纪》：“帝雍已崩，弟太戊立，是为帝太戊。帝太戊立伊陟为相。”裴驷《史记集解》引孔安国曰：“伊陟，伊尹之子。”

26、同篇：“朝廷从其议，至今以为利。”（228）

按：李本同。宋本、库本作“至今民以为利”。语意明确，可据补。

27、《宗室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太子宾客右武卫大将军秀州团练副使赠郢州观察使追封东平侯赵公行状》：“八年，英宗即位覃恩，改左监门卫大将军，使持节濠州诸军事、濠州刺史。”（230）

按：李本同。宋本、库本“改左监门卫大将军”下，有“治平四年，先帝即位，改右武卫大将军”。当据补。

28、《故武信军节度使谥康简追封循国公神道碑》：“孙几人，曾孙几人，任其官。”（236）

按：“任其官”，李本“校记”已校“其”为“某”，《全宋文》未能顾及，误。宋本、库本均作“任某官”。

29、同篇：“公孙叔敷”（237）。

按：“叔敷”，李本“校记”已校“敷”为“敖”，《全宋文》未能顾及，误。宋本、库本均作“叔敖”。

30、《故右谏议大夫赠工部侍郎沈公神道碑》：“藏书三万卷以遗子孙，年馀七十而交体康宁，是无一不如意也。”（241）

按：“交体”，李本“校记”已校“交”为“支”，《全宋文》未能顾及，误。宋本、库本均作“支体”。“支体”，即“肢体”。

31、《故刘之道状元墓志铭》：“在凶丧之际，则重服止诸叔父？即为我重谢龙图公，毋固留也。”（246）

按：李本同。宋本、库本“即”字作“耶”。当从宋本作“耶”。“耶”属上读，为“在凶丧之际，则重服止诸叔父耶？”

32、同篇：“不尚矫节，士乐与之交。”（246）

按：李本同。宋本、库本作“矫饰”。二词义同，皆有矫揉造作之义。如“矫饰”：《后汉书·章帝纪》：“俗吏矫饰外貌，似是而非。”《新唐书·朱朴传》：“偃性通简，不矫饰。”屠隆《昙花记·遍游地狱》：“只因近日士大夫迷真逐假，矫饰欺人。”“矫节”：白居易《得甲为将以箠醪投河命众饮之或非其矫节判》：“苟臧否之必由，何古今之有异？非其矫节，是不知言。”似不必必以宋本为非，而强改“矫饰”为“矫节”。另一思路，“饰”之繁体为“飾”，“节”之繁体为“節”，二字字形十分近似，误“飾”为“節”，亦极有可能。因为就词频而言，作“矫揉造作”讲的“矫节”，文献中的用例极为罕见，《汉语大词典》：“矫节，矫情”，也仅以孤例作证（即上文白居易例）。据此，白居易文中的“矫节”会不会就是“矫饰”之误就很难说了。

33、《故临淮隐者赠大理评事杜君墓志铭》：“子二人，曰某，曰昺，举明经中第，清慎贤明，以太子中舍辞知彭山，而为金陵庾官，所以便襄事也。”（251）

按：李本同。宋本、库本作“子二人，曰某，曰昺，昺举明经中第，……”是知“举明经中第”云云，实仅指昺一人。李本漏一“昺”字，致使指称不明。当据宋本补“昺”字。

34、同篇：“淮山峻极，君德之积。怀水汤汤，君庆之长。”（251）

按：李本同。前文有“淮水之南，淮山之北”云云，知“怀水”，当为“淮水”之误。宋本、库本均作“淮水汤汤”。

35、《故西头供奉官监无为军 货务兼兵马监押郭君墓志铭》：“嘉佑中，三司奏辟监无为军 货务，东兵马监押。”（254）

按：从篇题可知，“東”字为“兼”字之误。宋本、库本作“兼”，是。

36、同篇：“本部为其奏，朝廷皆见允。”（254）

按：“其奏”，李本“校记”已校“其”为“具”，《全宋文》未能顾及，误。具奏，备文上奏。《后汉书》卷54《杨震传》：“得丰等所诈下诏书，具奏，须行还上之。”《南史》卷14《庐江王祎传》：“欣慰结征北咨议参军杜幼文，幼文具奏其事。”宋本、库本均作“具”。

37、同篇：“职业尤修，去有遗爱。”（254）

按：李本同。宋本、库本作“允修”。“尤”字实为“允”字形近而误。《宋史》卷134《乐志九·乐章三·太庙常享条》：“皇帝行，《隆安》工祝升阶，宾尸在位。祇达孝思，允修毖祀。显相有仪，克恭乃事。”

38、《故朝奉郎守殿中丞梅君墓志铭》：“于舒修完吴塘陂，灌溉民田数千亩，人以为利。”（255）

按：李本“校记”已校“昊”为“吴”，《全宋文》未能顾及，误。宋本、库本均作“吴塘陂”。吴塘陂，又称吴塘堰，在今安徽省潜山县境内。王安石有《封舒国公三首》诗，其云：“故情但有吴塘水，转入东江向我流。”所写正为吴塘陂之事。

39、《故温州录事参军陈君墓志铭》：“君历官三十年，终始如一。”（258）

按：李本同。“历官”，指先后连任官职。如晋陆机《谢平原内史表》：“入朝九载，历官有六。”显非文章所要表达之义。这里所要表达的是为官、做官等义。宋本、库本作“历宦”，正合文意，当据改。

40、《故左藏库使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太子宾客兼御史大夫始平郡开国公冯侯墓表》：“历任监中牟仓，……知澧州、莫州、广信军、忻州、麟州。”（265）

按：李本同。遍查唐宋正史，均无“澧州”。刻本、库本作“澧州”，当据改。

### Comments on the Collations of Yang Jie's Collection in the Complete Works of Song CAO Xiao-yun ZHANG Xuan

(Department of Chinese; Hefei Teachers College;  
Hefei 230061; China)

**Abstract:** Yang Jie, a noted scholar in Song Dynasty, had a poem-prose collection named *WuWeiJi* which was compiled in the Complete Works of Song. Some of the collations in the collection are controversial, among which 40 items are illustrated in this paper.

**Key words:** the Complete Works of Song; Yang Jie's collection; comments on the collations

(责任编辑：闫丽)